

# 臺北市立成淵高中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期末體育班發展委員會會議記錄

壹、開會時間：111 年 12 月 22 日(星期四)下午 12 時 30 分

貳、開會地點：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

參、主持人：朱校長逸華

記錄：郭明鈺

肆、出席人員：詳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

朱校長逸華：現在開始這學期末的體育班發展委員會，請體育組針對本學期的工作與下學期預定的計畫，做工作報告。

陸、業務單位報告

體育組蔡玄俊組長：首先針對體育班評鑑的三個向度報告。

一、招生與設班：112 特色招生名額教育局已核定，田徑、手球各 10，羽球 14，共 34，簡章正備審中，待核定後公告。關於設班行政，體育班發展委員會與經費編列均依規定執行；經費自籌或社會資源募集上，本學期有吳文達基金會捐款；運動防護處理機制目前是與醫療院所合作，若有需要，防護員會帶至簽約院所治療、處理。而課程規畫則已召開體育班課程發展委員會，之後教務處會公告課程計畫。學、術科師資，本校由三位專任教練和學校各科教師負責。場地與設施上，除有分屬專用場地外，還有各別體能及基訓的特定場地。

二、運作情形：經費執行情形已依要求新增校網分頁，每學期將會支出情形上傳。運動傷害處理流程，三隊休息室並無放置，會於寒假時製作流程圖張貼。學生資料建置，目前體育組只做到競賽成績與體適能成績，會請教練協助提供其他相關資料建置留存。獎勵部分，上學期的獎助金已撥入帳戶中。課業輔導與訓練或參賽之補課，也會進一步和教練協調，補足資料。生活輔導，防霸凌、藥物濫用均有加強宣導，惟運動禁藥與性別平等未有宣導記錄，下學期會朝此方面補足。

課業學習與輔導，輔導室協助學習歷程檔案的建檔，12 月 9 日也帶高二學生至大學參訪、體驗。而專長訓練執行，訓練日誌體育組每月會收回檢視，學期結束核章完後，再繳回存查；訓練時間依課網規定每日不得超過 3 小時。依評鑑規定，每學年參賽公假數不得超過 30 日，而訓練與參賽數不得超過上課時數的 1/3。

三、訓練績效：評鑑要求在升學進路上，要提供體育班學生錄取學校科系，與是否有銜接訓練，並要求提供大學學號。參賽成績體育組會統整，在此僅報告三隊特別的成績供參考：田徑獲全國田徑分齡賽 2000 公尺亞軍、羽球獲高中盃第 5，手球獲全國手球賽 U16、U18 雙料冠軍。而各項競賽的榮譽榜亦會即時公布在校網的榮譽榜上。

最後宣導，據修正的「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專任運動教練績效評量基準」新規定，調整訓練指導績效為 65%、專項運動推廣績效為 20%、年度成績考核為 15%。且教練每學年度需參與研習，並申請教練證有效期限展延，並在 3 年考核時要檢附有效的教練證。

專案辦理部分，本校承辦的教育盃手球賽，目前已完成領隊會議及抽籤，因最近教育局局長更迭，故之後進度仍在協商中。

**朱校長逸華**：報告中將體育班評鑑項目提出，但似乎仍不完整；像是體育班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的結果未放入，如課程輔導部分。體育班學生個人資料要力求完整，入學狀況、成長與發展、運動傷害與防護狀況、個別訓練狀況等，都要包括。升學進路不能只依靠輔導室，體育組需追蹤到科系、學號等細項；而防護資料也要填報到治療過的醫院與狀況，教練也要熟知計分的項目真實填報，避免多報或遺漏。上傳資料要合標準，研習要確實參加，避免上傳資料無法真實反應執行情形。

**周主任士弘**：誠如校長指出，未來的執行重點，在於針對缺失改進，以求實效與資料能更加完善。

**陳主任祈維**：關於教室日誌，要請各隊隊長要每日繳回訓練日誌，若遇比賽外出，亦要在返校後收齊交回。寒訓依課綱規定至多 3 學分約 54 小時，暑訓至多 6 學分 108 小時。

**柒、臨時動議：**

無。

**捌、散會**

時間：下午 13 時 00 分。